

## 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 2014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安基因”、“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2014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14 年 10 月 5 日以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14 年 10 月 10 日(星期五)上午 11:00 在广州市高新区科学城香山路 19 号公司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缨女士主持,公司监事 5 名,参加表决的监事 5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并形成书面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 5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及《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3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实施的《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达安基因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刊载于 2014 年 10 月 11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摘要刊载于 2014 年 10 月 11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4年10月10日